



YOUYU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8)

代表委任表格適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_____ 股(附註2)的持有人。
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金融街八號香港四季酒店五樓宴會廳II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按照以下指示投票。

請在適當欄位加上「✓」號，指示閣下於投票表決時之投票意向(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股份購買協議(一)(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送交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收購(一)及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一)的條款及條件配發及發行列賬為繳足的代價股份；及 (b) 謹此授權董事在其全權認為對實施或施行股份購買協議(一)及完成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收購(一)及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屬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簽立或執行其他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或採取行動，從事任何事宜，並作出董事全權認為必要、權宜或適宜的變動。		
2.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股份購買協議(二)(其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送交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收購(二)；及 (b) 授權董事在其全權認為對實施或施行股份購買協議(二)及完成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建議收購(二)屬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簽立或執行其他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或採取行動，從事任何事宜，並作出董事全權認為必要、權宜或適宜的變動。		
3.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補充股份認購協議(其註有「C」字樣的副本已送交本大會並由本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 (b) 謹此授權董事在其全權認為對實施或施行補充股份認購協議及完成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屬必要或適宜的情況下簽立或執行其他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或採取行動，從事任何事宜，並作出董事全權認為必要、權宜或適宜的變動。		

日期：_____ 股東簽署：_____ (附註5、6、7、8及9)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倘未註明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閣下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刪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未填寫任何姓名，則大會主席將行使受委代表職責。
- 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劃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劃上「✓」號。倘交回的表格經正式簽署，惟並無就提呈的任何或個別決議案作出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可就全部或個別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召開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惟倘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名列股東名冊首位之人士享有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經其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鑒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
- 經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任何授權書或其他相關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的任何改動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其續會及於會上投票。
- 除非本文另有界定者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